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说明**  
**专项核查报告**

目 录

- 一、专项核查报告
- 二、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说明 专项核查报告

永证专字（2023）第 310211 号

###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实业”）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恒立实业《关于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说明》（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0）1292 号）（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恒立实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恒立实业管理层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发表核查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合理确信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核查工作中，我们结合恒立实业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经核查，我们认为，恒立实业管理层编制的营

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已按照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恒立实业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

本核查报告仅供恒立实业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说明**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永证审字（2023）第 110024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0）1292 号）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说明如下：

**一、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56,049.30	1,719,59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90,977.97	-1,203,94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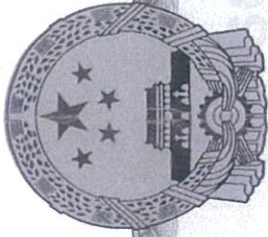
**二、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收入	246,280,695.10	346,201,253.88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472,571.87	34,654,220.97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45,808,123.23	311,547,032.91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50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02月23日

证书序号: 001196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8



审计报告使用



姓名: 袁冠伟  
 Full name: 袁冠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03-11  
 Date of birth: 1968-03-11  
 工作单位: 安徽正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安徽正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42101680311133  
 Identity card No.: 342101680311133



姓名: 黄泓伟  
证书编号: 3408014400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40801440011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6 月 20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01. 6. 20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时 分 秒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时 分 秒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

安徽子涵会计师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29日  
时 分 秒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20日  
时 分 秒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20日  
时 分 秒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20日  
时 分 秒

本复印件仅供

永拓(特手章)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调出时, 应当将相关委托事项告知被委托方;
2. 本证书仅供注册会计师在执业时使用, 不得涂改、伪造;
3.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发生业务时, 应当依法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许可;
4. 本证书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联合制定, 解释权归财政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main competent in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withdrawal or meet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徐玉超  
 Full name: 徐玉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12-15  
 Date of birth: 1973-12-15  
 工作单位: 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706673751215091  
 Member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69090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005 7 28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广信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 4 月 21 日  
/y /m /d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瑞格深圳分行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 4 月 21 日  
/y /m /d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